

首都体育学院 2026 年推免生远程复试诚信考试承诺书

本人是参加首都体育学院 2026 年接收推免生远程复试的考生。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首都体育学院 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办法》以及北京教育考试院和首都体育学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。我已清楚了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：“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”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：“盗窃、损毁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、答案及评分参考、考生答卷、考试成绩的，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；构成犯罪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”

本人了解并理解首都体育学院 2026 年推免生远程复试的相关规定，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 保证在报名及初、复试过程中，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，如实、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、资格审核材料。如提供任何虚假、错误信息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2. 自觉服从学校、复试学院的统一安排，接受学校、学院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3.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复试规则，诚信复试，不违纪、不作弊。
4. 自觉履行保密义务，保证在复试过程中不录音、不录像、不直播、不录屏、不截屏，不保存、不传播复试有关内容。复试结束后，不将复试相关内容以任何形式、任何途径发布或传播。
5. 保证本次复试过程中不造谣、不信谣、不传谣。

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，自愿承担相应的处理结果和法律责任，接受将违规或作弊事实记入《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》，并将有关情况通报本人所在学校或单位，记入本人人事档案，给予停考 1 至 3 年的处罚等相关处理。

考生身份证号：

承诺人（手写签名）：

2025 年 月 日